

C

昆明市五华区交通运输局

五交运 [2019]40 号

签发人：杨海茫

关于对五华区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 第 70 号建议的答复

赵文义代表：

您提出的“瓦恭社区禹都甸小组连接清水塘小组道路硬化的建议”，已交我局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自 2014 年以来五华区持续加大对农村地区道路硬化项目的投入力度，2014 年—2018 年，区政府按照区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提出加快山地村道路硬化的议案要求，在年度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中逐年对山地村通村道路硬化项目进行了安排，共涉及 40 条山地村通村道路硬化。截止 2018 年末我区山地村通村道路建设工程已全面完工，基本达到了村村通硬化路的预期。

瓦恭社区禹都甸小组和清水塘小组通村道路分别于 2011 年和 2016 年已完成通村道路路面硬化，现两个小组均已有硬化道路可满足日常生产生活需要。

2019年在财政资金极为有限的情况下，我区国民经济和社会
发展计划仅对有安全隐患的农村道路项目进行安排，涉及公
路安全生命防护及“五小工程”、公路水毁修复重建工程两个项
目。

感谢您对五华区工作的监督关心和支持。

联系人及电话：旃娟，15[REDACTED]

昆明市五华区交通运输局

2019年5月30日



抄送：区人大人事委，区政府目督办。

昆明市五华区交通运输局办公室印

2019年5月30日